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 and subsidiaries)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0 及 99 年度第一季
(股票代碼 2724)

公司地址：台北市光復南路 288 號 3 樓之 3
電 話：(02)2772-7716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0 及 99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	合併損益表	6
六、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7 ~ 8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 26
	(一) 公司沿革	9 ~ 10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1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1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1 ~ 17
	(五) 關係人交易	18 ~ 20
	(六) 抵(質)押之資產	21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1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1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1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1 ~ 24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5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5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5	
	3. 大陸投資資訊	25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25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26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4881 號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英文名稱 FX Hotels Group Inc.)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因此本會計師無法表示意見，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之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鈞堯

會計師

杜佩玲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5 月 2 4 日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 and subsidiaries)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

(民國100年3月31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民國99年3月31日未經核閱，亦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31,189	19	\$ 45,709	1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五及六)	\$ 55,373	8	\$ -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	19,241	3	19,176	5	2120 應付票據	700	-	-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510	-	10,149	2	2140 應付帳款	1,406	-	2,158	1	
1178 其他應收款	1,361	-	3,254	1	2160 應付所得稅	16,071	3	5,893	2	
118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72	-	4,412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七)及五)	21,060	3	18,568	5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31,767	4	-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五)	655	-	29,195	7	
120X 存貨	49	-	179	-	2228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八))	22,645	3	9,542	2	
1260 預付款項(附註四(三))	32,135	5	38,416	10	2260 預收款項	5,703	1	4,960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3,026	-	2,761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合計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19,350	31	124,056	32	(附註四(九)及五)	250	-	-	-	
固定資產(附註四(四))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3,863	18	70,316	18	
1551 運輸設備	4,207	1	3,890	1	長期負債(附註四(九)及五)					
1561 辦公設備	5,600	1	3,463	1	2420 長期借款	31,584	4	-	-	
1571 營業器具	84,977	12	58,172	15	其他負債					
1631 租賃改良	334,450	48	249,302	64	2820 存入保證金	206	-	28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29,234	62	314,827	81	2XXX 負債總計	155,653	22	70,344	18	
15X9 減：累計折舊	(155,190)	(22)	(94,283)	(24)	股東權益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05,267	15	2,167	-	股本(附註四(十))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79,311	55	222,711	57	3110 普通股股本	256,600	37	220,000	56	
無形資產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一))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2,116	-	2,205	1	3211 普通股溢價	258,469	37	93,469	24	
其他資產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二))					
1810 閒置資產	5	-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92	-	-	-	
1820 存出保證金	55,750	8	29,672	7	3350 未分配盈餘	40,254	6	10,692	3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五))	38,721	6	11,530	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94,476	14	41,202	10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515)	(2)	(4,331)	(1)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539,600	78	319,830	8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四)及七)					
1XXX 資產總計	\$ 695,253	100	\$ 390,174	100	重大之期後事項(附註九)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95,253	100	\$ 390,174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杜佩玲會計師民國100年5月24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侯尊中

經理人：侯尊中

會計主管：羅莉萍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 and subsidiaries)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未經核閱，亦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410 餐旅服務收入	\$ 71,994		78	\$ 69,058		9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0,001		22	7,859		10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91,995</u>		<u>100</u>	<u>76,917</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五)						
5410 餐旅服務成本	(68,447)	(74)		(64,514)	(84)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9,079)	(10)		(7,590)	(10)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77,526)</u>	<u>(84)</u>		<u>(72,104)</u>	<u>(94)</u>	
5910 營業毛利	<u>14,469</u>	<u>16</u>		<u>4,813</u>	<u>6</u>	
營業費用(附註五)						
6100 推銷費用	(2,141)	(2)		(1,766)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7,260)	(19)		(10,605)	(1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9,401)</u>	<u>(21)</u>		<u>(12,371)</u>	<u>(16)</u>	
6900 營業淨損	<u>(4,932)</u>	<u>(5)</u>		<u>(7,558)</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32	-		24	-	
7160 兌換利益	-	-		279	1	
7480 什項收入	771	1		30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003</u>	<u>1</u>		<u>333</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50)	(1)		-	-	
7560 兌換損失	(2,005)	(2)		-	-	
7880 什項支出	(17)	-		(1)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2,272)</u>	<u>(3)</u>		<u>(1)</u>	<u>-</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6,201)</u>	<u>(7)</u>		<u>(7,226)</u>	<u>(9)</u>	
8110 所得稅費用	<u>(2,181)</u>	<u>(2)</u>		<u>-</u>	<u>-</u>	
9600XX 合併總損益	<u>(\$ 8,382)</u>	<u>(9)</u>		<u>(\$ 7,226)</u>	<u>(9)</u>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u>(\$ 8,382)</u>	<u>(9)</u>		<u>(\$ 7,226)</u>	<u>(9)</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附註四(十三))						
9750 本期淨損	<u>(\$ 0.24)</u>	<u>(\$ 0.33)</u>		<u>(\$ 0.32)</u>	<u>(\$ 0.32)</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杜佩玲會計師民國 100 年 5 月 24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侯尊中

經理人：侯尊中

會計主管：羅莉萍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 and subsidiaries)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未經核閱，亦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99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8,382)	(\$ 7,226)
調整項目		
呆帳費用	402	-
折舊費用	10,730	9,252
各項攤提	181	147
閒置資產折舊費用	5	-
借款利息攤提數	80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0)	(13,069)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635	(254)
存貨	4	(29)
預付款項	(3,570)	(21,945)
其他流動資產	108	408
應付票據	(16,453)	-
應付帳款	(358)	(527)
應付所得稅	2,199	-
應付費用	833	4,158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4,663	(13,304)
預收款項	1,990	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997</u>	<u>(42,35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340)	-
應收資金融通及代墊款項減少	-	38,554
購置固定資產	(90,385)	(5,431)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3	-
其他資產增加	(1,003)	-
收購子公司現金支付數	(50,95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142,525)</u>	<u>33,123</u>

(續次頁)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 and subsidiaries)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未經核閱，亦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99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9,400	\$ -
應付資金融通及代墊款項(減少)增加	(20,120)	1,496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33,55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207	2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037	1,524
匯率影響數	3,605	(3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102,886)	(8,0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4,075	53,7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1,189	\$ 45,70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93	\$ -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
支付現金購入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本期增加數	\$ 79,402	\$ 1,964
加：期初應付款	28,423	16,653
減：期末應付款	(17,440)	(13,186)
支付現金數	\$ 90,385	\$ 5,431
收購子公司相關資訊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99	\$ -
除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外之淨資產	66,422	-
取得子公司之淨值	67,521	-
減：子公司之現金餘額	(1,099)	-
期初預付長期投資款	(15,472)	-
收購子公司之淨現金支付數	\$ 50,950	\$ -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杜佩玲會計師民國 100 年 5 月 24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侯尊中

經理人：侯尊中

會計主管：羅莉萍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 and subsidiaries)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未經核閱，亦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概述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英文名稱 FX Hotels Group Inc.，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 1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民國 97 年 5 月正式更名為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作為申請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買賣及上櫃申請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之控股公司，控股公司下轄非以投資為專業之營運主體，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國際商務酒店住宿及酒店管理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9 年 1 月起經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員工人數合計約為 400 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備註
			100年 3月31日	99年 3月31日	
本公司	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 限公司(富驛HK)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 海)有限公司 (富驛上海)	酒店管理及相關 服務設施管理	100.00%	100.00%	
"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 (台灣富驛)	國際商務酒店	100.00%	-	99年12月 新設立
富驛HK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 展(北京)有限公司 (富驛時尚)	酒店管理	100.00%	100.00%	
"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 展(北京)有限公司 (中聯時代)(註)	酒店管理	100.00%	100.00%	

註：中聯時代於民國 97 年 8 月設立兩家分公司，一為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徐家匯分公司(中聯時代徐家匯)，係經營國際商務酒店業務，另一為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陸家嘴分公司(中聯時代陸家嘴)，尚無營運活動。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備註
			100年 3月31日	99年 3月31日	
富驛時尚	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 有限公司(中關村)	國際商務酒店	100.00%	100.00%	
"	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 (北京)有限公司 (富驛燕莎)	國際商務酒店	100.00%	100.00%	
"	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 (北京)有限公司 (富驛空港)	國際商務酒店	100.00%	100.00%	
"	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 公司(蘇州富驛)	國際商務酒店	100.00%	100.00%	
"	深圳富驛時尚酒店管理 有限公司(深圳富驛)	國際商務酒店	100.00%	-	99年12月 新設立
"	杭州米蘭風尚酒店 有限公司(米蘭風尚)	國際商務酒店	100.00%	-	註

註：富驛時尚於民國 100 年 3 月 17 日取得該公司 100%股權，相關資訊請詳
附註十(六)「事業合併」之說明。

(三)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五)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重大之營業特殊風險。

(六)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此情形。

(七)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無此情形。

(八)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本公司之子公司並無發行轉換公司債及重大增資發行新股對本公司之股東
權益影響重大者。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依據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
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外，餘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
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除新增部分
說明如下，會計變動請另詳附註三外，餘係與民國 99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相同。

(一)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 應收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度第一季合併淨損及每股虧損無重大影響。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第一季之合併淨損及每股虧損。

(三) 呆帳提列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99 年 12 月起，為因應目前之經營環境及市場狀況，乃調整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政策，此項會計估計變動對於民國 99 年度合併淨利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387	\$ 7,877
銀行存款	127,802	37,832
	<u>\$ 131,189</u>	<u>\$ 45,709</u>

(二) 應收帳款淨額

	<u>100年3月31日</u>	<u>99年3月31日</u>
應收帳款	\$ 19,759	\$ 19,176
減：備抵呆帳	(518)	-
	<u>\$ 19,241</u>	<u>\$ 19,176</u>

(三) 預付款項

	<u>100年3月31日</u>	<u>99年3月31日</u>
預付租金	\$ 21,822	\$ 34,414
進項稅額	3,952	-
用品盤存	1,686	1,413
預付維護費	1,347	1,504
其他預付款項	<u>3,328</u>	<u>1,085</u>
	<u>\$ 32,135</u>	<u>\$ 38,416</u>

(四) 固定資產

	<u>100年3月31日</u>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運輸設備	\$ 4,207	(\$ 2,094)	\$ 2,113
辦公設備	5,600	(1,586)	4,014
營業器具	84,977	(46,442)	38,535
租賃改良	334,450	(105,068)	229,38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105,267</u>	<u>-</u>	<u>105,267</u>
	<u>\$ 534,501</u>	<u>(\$ 155,190)</u>	<u>\$ 379,311</u>
	<u>99年3月31日</u>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運輸設備	\$ 3,890	(\$ 640)	\$ 3,250
辦公設備	3,463	(1,091)	2,372
營業器具	58,172	(30,295)	27,877
租賃改良	249,302	(62,257)	187,045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2,167</u>	<u>-</u>	<u>2,167</u>
	<u>\$ 316,994</u>	<u>(\$ 94,283)</u>	<u>\$ 222,711</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第一季固定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國際商務酒店所承租之重要營業資產列示如下：

子公司	租賃資產類別	租賃期間	租約所 受限制	租金之計	未來應付租金總額			
					期間	總額	折現值	
中關村	建築物	94.7 114.7 (裝修免租期為94.7 95.1)	無	前三個租賃年度,每年租金為人民幣7,000仟元; 自第四個租賃年度起,租金按每年3%遞增	100年4月 105年4月 110年4月	105年3月 110年3月 114年7月	\$ 184,556 213,828 212,345 <u>\$ 610,729</u>	\$ 193,169 180,879
富驛燕莎	"	96.7 111.11 (裝修免租期為96.7 96.11)	"	第1~5個月,免租金; 第6~18個月,月租金為人民幣960仟元; 第19~30個月,月租金為人民幣793仟元; 第31~60個月,月租金為人民幣960仟元; 第61~120個月,月租金為人民幣998仟元; 第121~185個月,依據北京市發改委公佈的北京地區物價浮動指數與人民幣匯率浮動指數商議,其增幅不超過第61~120個月月租金的10%	100年4月 105年4月 110年4月	105年3月 110年3月 111年11月	\$ 264,158 266,723 88,908 <u>\$ 619,789</u>	\$ 241,151 77,093
富驛空港	"	97.12 117.11 (合約起租日為97.7,惟因 工程竣工延遲實際租金起 租日為97.12)	"	1.第1~3年,年租金為人民幣1,173仟元; 第4~5年,年租金為人民幣2,355仟元; 第6~10年,年租金為人民幣3,143仟元; 第11~12年,年租金為人民幣4,222仟元; 第13~20年之租金依北京市發改委公佈的北京地區物價浮動指數與人民幣對美元匯率浮動指數調整 2.民國98年度減免租金計人民幣1,173仟元	100年4月 105年4月 110年4月 115年4月	105年3月 110年3月 115年3月 117年11月	\$ 57,106 81,179 93,993 50,129 <u>\$ 282,407</u>	\$ 73,223 79,785 40,548
中聯時代 徐家匯	"	第一階段租期為97.1 107.5 (免租期為97.1 97.6)	"	1.第1年年租金為人民幣1,000仟元(已扣減免租金計人民幣1,300仟元); 第2年年租金為人民幣1,600仟元(已扣減免租金計人民幣3,000仟元); 第3年年租金為人民幣1,876仟元(已扣減免租金計人民幣3,000仟元); 第4~5年,年租金為人民幣4,876仟元; 第6~8年,年租金為人民幣5,169仟元; 第9年至第11年前5個月,年租金為人民幣5,479仟元; 第11年第6個月至第15年零5個月,為第二階段租期,視具體情況另行協商 2.若當年政府公佈之物價消費價格指數漲跌超過30%時,雙方另行協商按市場價格約定租金	100年4月 105年4月	105年3月 107年5月	\$ 113,131 52,853 <u>\$ 165,984</u>	\$ 48,634
蘇州富驛	"	99.1~113.11 (免租期為97.12 98.12)	"	1.99.1.1~99.11.30,年租金為人民幣5,200仟元; 99.12.1~100.11.30,年租金為人民幣5,200仟元; 100.12.1~102.11.30,年租金為人民幣5,300仟元; 102.12.1~103.11.30,年租金為人民幣5,400仟元; 103.12.1~108.11.30,年租金為人民幣5,040仟元; 108.12.1~113.11.30,年租金為人民幣5,443.2仟元; 2.民國99年度減免租金計人民幣1,500仟元 3.民國100年度1~4月減免租金共計人民幣1,733仟元	100年4月 105年4月 110年4月	105年3月 110年3月 113年11月	\$ 114,667 114,597 88,865 <u>\$ 318,129</u>	\$ 103,559 76,077

子公司	租賃資產類別	租賃期間	租約所限制	租	金	之	計	算	未來應付租金總額		
									期	間	總額
中聯時代	建築物	100.8 115.3 (免租期為100.4 100.7)	無	100.8	103.7	年租金為人民幣6,500仟元	100年8月	105年3月	\$ 137,471		
				103.8	106.7	年租金為人民幣6,825仟元	105年4月	110年3月	158,576	\$ 143,305	
				106.8	109.7	年租金為人民幣7,166仟元	110年4月	115年3月	171,983	145,930	
				109.8	112.7	年租金為人民幣7,525仟元			\$ 468,030		
				112.8	115.3	年租金為人民幣7,901仟元					
深圳富驛	"	100.1 111.12	"	100.1	102.12	月租金為人民幣532仟元	100年4月	105年3月	\$ 145,195		
				103.1	105.12	月租金為人民幣558仟元	105年4月	110年3月	157,394	\$ 142,232	
				106.1	108.12	月租金為人民幣586仟元	110年4月	111年	57,534	49,875	
				109.1	111.12	月租金為人民幣615仟元			\$ 360,123		
本公司 (註1)	"	99.9 115.12 (裝修免租期為99.9 100.4)	"	保底租金：			100年5月	105年3月	\$ 206,047		
				租金計算以坪為單位，每坪之月租金依樓層而不同，介於新台幣700元 3,200元，			105年4月	110年3月	209,540	\$ 189,450	
				經設算後承租所有樓層之月租金共計新台幣3,492仟元；每隔三年依消費者物價			110年4月	115年3月	209,540	177,865	
				指數調整租金			115年4月	115年12月	31,431	25,765	
				浮動租金：					\$ 656,558		
所承租之10 13樓，另以平均房價、出租率及房間數等數據計算浮動租金基數，											
並以月營收與浮動租金基數差額之18.68%計收浮動租金，若為負數則不計收；浮											
動租金基數亦每隔三年依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											
米蘭風尚	"	第一階段租期：100.2 109.6 第二階段租期：109.7 113.12(註2)	"	100.2	113.12	年租金為人民幣1,100仟元，截至民國100年1月31日已預付租金	100年4月	105年3月	\$ 13,358		
				人民幣6,958仟元，每年沖抵人民幣500仟元，沖抵後每年需支付之租金為人民幣			105年4月	110年3月	13,358	\$ 12,077	
				600仟元			110年4月	113年12月	10,018	8,616	
							\$ 36,734				

註1：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於契約中同意本公司可依自身組織架構需求將本約之權利義務移轉予本公司之分公司或轉投資之子公司。本公司業於民國100年3月29日與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增補協議書，三方約定自民國100年4月1日起由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承受原本公司承租人之地位。

註2：依出租人與米蘭風尚於民國94年7月簽訂之房屋轉租合同約定，出租人原承諾在租賃截止日前將租賃期限延長至民國113年12月31日止，惟雙方於民國99年12月另簽訂補充協議，並要求出租人應在補充協議簽定後1年內，完成上述租賃期限延長事宜；另依補充協議約定，出租人將協助米蘭風尚於該合約簽訂後5年內與物業業主簽訂為期5年之房屋租賃合同，租賃期限預計自民國114年1月至118年12月止。另依富驛時尚於民國99年12月與徐軍及浙江米蘭洲際酒店有限公司簽訂之收購協議約定，徐軍若未能完成前述義務，則於收購協議簽訂1年後，徐軍須自民國101年起至105年止，每年支付違約金人民幣650仟元予富驛時尚，並承諾出租人暫免米蘭風尚在該期間之租金，若徐軍在民國105年年底前完成前述義務，富驛時尚須將所收取之違約金全部返還，並補交民國101年起至延長租賃期限合約簽訂日止之租金。

(五) 其他資產-其他

	<u>100年3月31日</u>	<u>99年3月31日</u>
預付租金	\$ 28,621	\$ -
預付維護費	9,765	11,530
其他	335	-
	<u>\$ 38,721</u>	<u>\$ 11,530</u>

(六) 短期借款

	<u>100年3月31日</u>	<u>99年3月31日</u>
擔保銀行借款	\$ 55,373	\$ -
利率區間	1.65% 3.73%	-

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五及六。

(七) 應付費用

	<u>100年3月31日</u>	<u>99年3月31日</u>
應付勞務費	\$ 5,576	\$ -
應付薪資	4,703	4,557
應付水電費	1,490	3,931
應付會員卡積分	1,439	1,231
應付佣金	1,798	2,145
應付清潔費	843	900
應付租金	848	650
其他	4,363	5,154
	<u>\$ 21,060</u>	<u>\$ 18,568</u>

(八) 其他應付款項

	<u>100年3月31日</u>	<u>99年3月31日</u>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 17,440	\$ 5,435
應付各項稅款	2,322	1,718
應付授信額度設立費	1,750	-
其他應付款項	1,133	2,389
	<u>\$ 22,645</u>	<u>\$ 9,542</u>

(九) 長期借款

	<u>100年3月31日</u>	<u>99年3月31日</u>
擔保銀行借款	\$ 31,834	\$ -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50)	-
	<u>\$ 31,584</u>	<u>\$ -</u>

利率區間

3.73%

-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以下簡稱台灣富驛)於民國 100

年 3 月與安泰商業銀行簽訂授信額度 1 億 6 仟萬元之授信契約書，契約期間為民國 100 年 3 月至 105 年 3 月，其中 2 仟萬元為短期借款額度，其餘為中期借款額度。台灣富驛於民國 100 年 3 月動用該額度借款 \$36,000，借款期間為民國 100 年 3 月至 105 年 3 月，並與銀行約定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一年之日為攤還本金的第一期，按季還本，共計 17 期，第 1~6 期還本 3%，第 7~13 期還本 6%，第 14~17 期還本 10%。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尚未清償之金額計 \$36,000。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3 月至 105 年 3 月為台灣富驛連帶保證之金額計 \$5,000，其他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五。

(十) 股本

1. 本公司原登記股本為美金 2 元，為作為申請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買賣及上櫃申請之控股公司，於民國 98 年 9 月起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2,000 仟股以進行集團組織架構重組，並經歷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之實收資本額為 \$256,600。另本公司之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
2. 本公司經民國 99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普通股計 660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9 年 9 月 4 日。
3. 本公司經民國 99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 \$30,000，以每股新台幣 65 元溢價發行普通股計 3,000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9 年 12 月 30 日。

(十一) 資本公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非自本公司之利潤、股份溢價帳戶或其他開曼公司法所允許之來源，不得發放股息或其他資本分派。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開曼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會計年度之盈餘，須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依公開發行公司適用法令之要求提列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後始得分配，另得於發放股息或資本分派前，提撥資本準備金，該準備金得為本公司任何目的之業務使用。當期可分配盈餘及前期未分配之保留盈餘(以下合稱「累積可分配盈餘」)均可供發放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以下合稱「股息紅利分配」)。董事會如欲自「累積可分配盈餘」中發放股息紅利分配時，應依下列原則製作股息紅利分配計畫並提報股東會同意：

- (1)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每年有權取得之股息紅利分配不得超過「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且僅得以現金發放；
- (2) 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之全體員工每年有權取得之股息紅利分配不低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一，且得以現金、股票或二者之任何組合發放之；
- (3) 依上述(1)及(2)分派股息紅利分配予董事、監察人及員工後，剩餘之「累積可分配盈餘」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發放股利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超過股東所得該次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五

十。

另所有股息或紅利之分派均不得對本公司累計利息。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於民國 99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911		\$ 1,792	
股票股利	12,830	\$ 0.5	6,600	\$ 0.3
員工現金紅利	-	註2	-	註1
	<u>\$ 16,741</u>		<u>\$ 8,392</u>	

註 1：請詳下述 3 之說明。

註 2：民國 99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59 及 \$0，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99 年度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 100 年度之損益。

註 3：前述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0 年 5 月 24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第一季為稅後淨損，故無須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另，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盈餘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160，與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差異 \$160 已調整至民國 99 年度之損益。

(十三) 每股虧損

	100 年 第 一 季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第 一 季	
	金 額			每股虧損(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u>(\$ 6,201)</u>	<u>(\$ 8,382)</u>	25,660	<u>(\$ 0.24)</u>	<u>(\$ 0.33)</u>

	99 年 第 一 季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第 一 季	
	金 額			每股虧損(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u>(\$ 7,226)</u>	<u>(\$ 7,226)</u>	22,660	<u>(\$ 0.32)</u>	<u>(\$ 0.32)</u>

1.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追溯調整民國 98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之股數。
2. 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聯置業基金 I 有限公司(CCIP)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北京世界商訊信息有限公司(世界商訊)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世娛國際文化傳播(北京)有限公司 (世娛國際)	"
富驛財富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富驛財富)	"
北京中聯時尚裝飾工程設計公司 (中聯時尚裝飾工程)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為該公司之大股東
小紅廚餐飲管理(北京)有限責任公司 (小紅廚北京)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為同一人
蘇州小紅蕃薯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小紅蕃薯蘇州)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小紅蕃薯餐飲管理(上海)有限責任公司 (小紅蕃薯上海)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為同一人(註)
侯尊中	本公司之董事長

註：本公司董事長原為該公司之董事，而自民國99年9月起本公司董事長因股權移轉等因素已解除董事職務，惟至民國99年12月底止，因業務延續及職務交接等因素仍實質參與經營，故民國99年度第四季其與本公司之關係變更為實質關係人，並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因職務交接完成，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本公司與該公司間之交易事項等資訊亦僅揭露至屬關係人之日止。

(二) 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主要性質	100 年 第 一 季		99 年 第 一 季	
	金額	佔本公司 營業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營業收入 百分比(%)
富驛財富 客房及轉租收入	\$ 8,196	9	\$ 9,160	12
其 他 客房及管理服務 收入等	37	-	172	-
	<u>\$ 8,233</u>	<u>9</u>	<u>\$ 9,332</u>	<u>12</u>

(1) 與關係人間之客房交易，係依循酒店住宿相關規定處理，與一般客戶比較無重大差異。

(2) 與關係人間之轉租交易無相同交易可資比較，係由本公司考量相關成本及當地行情後議定。

(3)富驛燕莎轉租部份建築物予富驛財富，租賃期間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為期 167 個月(至民國 111 年 11 月 30 日止)，雙方約定每月租金為人民幣 560 仟元(約折合新台幣\$2,493)。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一季之轉租收入分別為\$7,480 及\$7,859。

2. 營業成本及費用

主要性質	100 年 第 一 季		99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佔本公司 營業成本及費用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營業成本及費用 百分比(%)
小紅廚北京 餐飲成本及伙食 費等	\$ 896	1	\$ 1,795	2
小紅番薯 上海	-	-	668	1
小紅蕃薯 蘇州	151	-	769	1
	<u>\$ 1,047</u>	<u>1</u>	<u>\$ 3,232</u>	<u>4</u>

與關係人間之餐飲及伙食等交易，無相同交易可資比較，係依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3. 應收帳款

	100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餘 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餘 額 百分比(%)
富驛財 富	\$ 508	3	\$ 10,149	35
其 他	2	-	-	-
	<u>\$ 510</u>	<u>3</u>	<u>\$ 10,149</u>	<u>35</u>

4. 其他應收款

	100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餘 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餘 額 百分比(%)
應收資金融通款				
富驛財 富	\$ -	-	\$ 2,793	36
應收代墊款				
富驛財 富	47	3	1,051	14
其 他	25	2	568	7
	<u>\$ 72</u>	<u>5</u>	<u>\$ 4,412</u>	<u>57</u>

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上述應收資金融通款均未計息，其他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99 年 第 一 季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世娛國際	\$ 40,126	\$ -
富驛財富	2,809	2,793
中聯時尚裝飾工程	237	-
	<u>\$ 43,172</u>	<u>\$ 2,793</u>

5. 應付費用

	100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餘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餘額 百分比(%)
小紅廚北京	\$ 439	2	\$ 1,339	7
小紅蕃薯蘇州	70	-	-	-
小紅番薯上海	-	-	149	1
	<u>\$ 509</u>	<u>2</u>	<u>\$ 1,488</u>	<u>8</u>

6. 其他應付款

	100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餘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餘額 百分比(%)
應付投資款				
CCIP	\$ -	-	\$ 8,292	21
應付資金融通款				
CCIP	-	-	17,794	46
富驛財富	-	-	660	2
侯尊中	-	-	1,284	3
應付代墊款	655	3	1,165	3
	<u>\$ 655</u>	<u>3</u>	<u>\$ 29,195</u>	<u>75</u>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上述應付資金融通款均未計息，其他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100 年 3 月 31 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CCIP	<u>\$ 16,300</u>	<u>\$ -</u>
	99 年 3 月 31 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CCIP	\$ 17,900	\$ 17,794
侯尊中	1,284	1,284
富驛財富	874	660
	<u>\$ 20,058</u>	<u>\$ 19,738</u>

7. 保證事項

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侯尊中為本公司美金 1,240 仟元(約折合新台幣\$36,456)短期借款及\$160,000 短中期借款額度之連帶保證人，另提供美金 332 仟元(約折合新台幣\$9,760)之定期存款供作擔保。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項 目	擔 保 性 質	帳 面 價 值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短期借款擔保	\$ 31,427	\$ -
受限制銀行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借款利息擔保	340	-
		<u>\$ 31,767</u>	<u>\$ -</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除附註四(四)所述者外,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說明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裝潢工程及採購等合約,已簽約尚未支付價款約為 \$134,923。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聯時代)於民國 100 年 4 月 5 月分別與上海金楊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金楊酒店)及上海海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簽訂特許經營合同,約定在中聯時代指導下開展酒店經營活動,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中聯時代依約未來需投入之裝修改造費共計人民幣 3,625 仟元(約折合新台幣\$16,275),其中與上海金楊酒店約定之人民幣 1,050 仟元(約折合新台幣\$4,715)則需視未來其是否提出申請並經中聯時代確認後始依約處理。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無此情形。

2.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100 年 3 月 31 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184,140	\$ -	\$ 184,140
存出保證金	55,750	-	48,118
負 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133,673	-	133,673
存入保證金	206	-	206

	99 年 3 月 31 日		
	公 平 價 值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帳 面 價 值	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	
資 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82,700	\$ -	\$ 82,700
存出保證金	29,672	-	26,353
負 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59,463	-	59,463
存入保證金	28	-	28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主要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等科目。
- (2)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期末郵政儲金匯業局一年期定期存款固定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則不予折現。
- (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融資產	100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貨幣性項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人民幣	美元 1,960仟元	6.5484	美元 7仟元	6.8259
台幣:人民幣	台幣 1,493仟元	4.4896	-	-
存出保證金				
台幣:人民幣	台幣 10,626仟元	4.4896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短期借款				
美金:人民幣	美元 1,222仟元	6.5484	-	-
應付費用				
台幣:人民幣	台幣 4,400仟元	4.4896	美元 677仟元	6.8259

以上資訊係以外幣:功能性貨幣方式表達。

(三)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31,427 及\$0，金融負債分別為\$26,165 及\$0；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皆為\$0，金融負債分別為\$61,042 及\$0。

(四) 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與衡量各類風險之風險值，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應收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之需求，因此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存出保證金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出保證金公平價值係採現金流量法折現評價而得，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之需求，因此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出保證金非屬利率型商品，應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借款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短期之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無重大之市場風險；借入之長期款項多屬於浮動利率之負債，故其有效利率隨市場利率而波動，惟經評估尚無重大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尚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多屬浮動利率型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流動，惟經評估尚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應付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付款項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之需求，因此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付款項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六) 事業合併

1. 本公司之孫公司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驛時尚)於民國 100 年 3 月 17 日以人民幣 15,000 仟元(約折合新台幣 \$67,521)取得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米蘭風尚)100%股權，該交易之會計處理係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規定辦理。

2. 擬制性補充資訊

依第二十五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假設富驛時尚於民國 99 年初即收購米蘭風尚 100%股權，其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第一季之擬制性經營結果資訊如下：

	100 年 第 一 季	99 年 第 一 季
營業收入淨額	\$ 97,221	\$ 84,70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6,775)	(6,88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8,956)	(6,889)
基本每股虧損-稅後(元)	(0.35)	(0.3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故免予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同附註十一(一)。

(三)大陸投資資訊

同附註十一(一)。

(四)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100 年度第一季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5)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1	富驛時尚	富驛燕莎	3	其他應收款	\$ 78,209	註4	11%
"	"	深圳富驛	3	"	59,661	註4	9%
"	"	富驛空港	3	"	37,012	註4	5%

2.99 年度第一季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5)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1	富驛時尚	富驛燕莎	3	其他應收款	\$ 86,690	註4	22%
"	"	中關村	3	"	33,977	註4	9%
"	"	富驛空港	3	"	71,380	註4	18%
2	中關村	富驛燕莎	3	"	23,825	註4	6%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占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係應收資金融通款及代墊款項等。

註 5：僅揭露交易金額達各該年度資產總額 5%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辨認出之應報導部門分別從事酒店經營及物業管理等業務。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營運部門收入及營業淨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00 年 第 一 季			
	酒店經營	物業管理	調整及沖銷	合併
外部收入	\$ 84,515	\$ 7,480	\$ -	\$ 91,995
內部收入	788	-	(788)	-
部門收入	\$ 85,303	\$ 7,480	(\$ 788)	\$ 91,995
部門營業淨損益	(\$ 5,178)	\$ 246	\$ -	(\$ 4,932)
部門資產	\$ 961,871	\$ 4,773	(\$ 271,391)	\$ 695,253

	99 年 第 一 季			
	酒店經營	物業管理	調整及沖銷	合併
外部收入	\$ 69,058	\$ 7,859	\$ -	\$ 76,917
內部收入	4	-	(4)	-
部門收入	\$ 69,062	\$ 7,859	(\$ 4)	\$ 76,917
部門營業淨損益	(\$ 7,827)	\$ 269	\$ -	(\$ 7,558)
部門資產	\$ 711,406	\$ 5,669	(\$ 326,901)	\$ 390,174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由於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於評估部門績效及決定如何分配資源時，係以部門收入及部門營業淨利為基礎，且與損益表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